

证券代码：300388

证券简称：节能国祯

公告编号：2025-040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

一、保险方案

- 投保人：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责任限额：不超过10,000万元/年（任一赔偿请求以及所有赔偿请求累计，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总额：不超过4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保险合同为准，后续如续保可根据市场价格等因素协商调整）；
- 保险期限：12个月。

二、授权事项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公司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保险公司、保险费、赔偿限额及其他保险条款；确定具体被保险人及其他相关个人主体；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商榷、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由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该事项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4.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